#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现采购一家具备建筑生活垃圾清运能力的单位承接三桥街道辖区行政村偷倒建筑垃圾清运项目等工作，承接单位须收到采购人指令后及时运输等工作，服务期限为一年。

**二、采购内容**

三桥街道辖区内行政村道路偷倒、乱倒建筑垃圾清运(含运距)，建筑垃圾工程量:

25374立方米,单价最高限价：67元/立方米。运输过程中，‌必须确保建筑垃圾不会散落或渗漏。清运完成后场地自然平整，达到采购人要求。工程实施过程中要注意安全生产、治污减霾、场地看护等工作。

**三、服务要求**

1、乙方负责所有垃圾的运输，需做好现场其他设施维护工作；

2、安全责任：所有清扫运输工具均自备，维护费由中标方自行承担；清扫运输期间发生一切事故由中标方自负；

3、清运权限：中标方必须由其本人参加清理垃圾，不得转包或分包给他人清运，否则采购方有权终止清运期限；

4、中标人须服从管理，依规合理利用场地及设施，不能从事有损于招标人利益和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活动的行为；

5、合同款的支付：支付方式是按清运放量据实结算，清运放量按第三方测量单位出具的测量报告为准。

**四、服务期限/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1年内(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五、验收要求**

1、最终验收：清运放量按第三方测量单位出具的测量报告为准，甲方填写验收单。

2、验收依据：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供应商的履约行为进行验收。

**六、其他**

1、垃圾清运倾倒点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不得随意乱倒，倾运过程中垃圾不得外遗、抛洒，必须倾倒至指定垃圾分检中心。

2、与街办、村组沟通协调能力强、环境保障能力强的单位。